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财产保险附加自燃条款

(注册号: C00001430622025112041553)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险扩展承保被保险人在保险单列明地址内的财产因自燃原因造成的物质损失风险。

自燃:在通常条件下,可燃物质和空气接触发生缓慢的氧化过程并析出热量,当热量不能全部散发时温度随之提高。当到达这种物质自行燃烧的温度时,就会自行燃烧起来,这个现象叫做自燃。

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